

哈尔滨工业大学未来技术学院文件

未来院发〔2023〕1号

哈尔滨工业大学未来技术学院 关于印发《未来技术学院 2022 级优秀本科 生遴选办法》的通知

各办公室：

《未来技术学院 2022 级优秀本科生遴选办法》已经学院 2023 年第 7 次党政联席会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哈尔滨工业大学未来技术学院

2023 年 5 月 5 日



未来技术学院 2022 级优秀本科生遴选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推进我校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和机制改革，优化科学化、多阶段学生遴选和动态管理机制，科学选才鉴才，依据教育部办公厅印发的《未来技术学院建设指南（试行）》，结合学院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纳入未来技术学院培养管理体系的未来技术拔尖班的遴选，动态选拔优秀本科生加入未来技术学院未来技术拔尖班学习，营造良性竞争的学习环境。

第三条 遴选工作在本科生院的领导下，由未来技术学院负责具体工作的组织和实施。

第四条 本着自愿申请、择优选拔的原则，从 2022 级遴选不超过 5 名优秀学生进入未来技术学院学习。

第二章 遴选对象及报名条件

第五条 遴选面向满足相应条件的我校 2022 级在读本科生，报名及选拔的具体时间以遴选通知为准。

第六条 申报学生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方可报名。

1. 校本部就读（高考招生有约定不允许转专业的学生不得报名）；
2. 高考为理科生且第一外语为英语；
3. 志存高远，热爱祖国，遵纪守法，诚实守信；
4. 基础扎实、思维活跃、学有余力，认同未来技术学院

人才培养理念；

5. 高考数学 135 分及以上且英语成绩在 130 分及以上的理工科专业学生(单科满分非 150 分省份的考生请按照数学、外语满分 150 分的比例进行折合)；

6. 获教育部认定的《2021—2022 学年面向中小学生的全国性竞赛活动名单》中高中数学、物理、化学、生物、信息学学科竞赛省级一等奖及以上奖励(第一完成人)。

第三章 报名与选拔

第七条 学生本人提交申请,填写申请表,附相关成绩等证明,并就个人专长爱好、各方面能力素质等进行文字陈述。学生应对个人填报的信息真实性负责,如与事实不符,将取消录取资格。

第八条 由未来技术学院组织专家组对学生申请材料进行评审并确定面试名单(对符合申报条件的学生,根据其高考数学成绩、外语成绩和总成绩由高到低依次排序),进入面试的人数不超过 5 人。

第九条 由未来技术学院组织专家根据面试考核细则(见附件)面试后确定录取学生名单并进行公示,公示期 3 天。

第四章 学籍管理及要求

第十条 录取的学生学籍进入未来技术学院,接受未来技术学院管理和培养(包括调入相关班级,男生入住 A02 公寓,女生入住 A15 公寓),完成本科阶段学习且符合未来技术学

院推免要求可获得推荐免试攻读相应专业研究生的资格。

第十一条 学生入选后于 2023 年秋季学期开始修读未来技术学院相关课程（如有未曾修读的前置课程，需根据自身情况自行补修）。

第五章 附则

第十二条 本办法由未来技术学院负责解释。

第十三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其他各项规定如有与本规定冲突之处以本规定为准。

附件：未来技术学院 2022 级优秀本科生遴选面试考核细则

附件：未来技术学院 2022 级优秀本科生遴选面试考核细则

未来技术学院 2022 级优秀本科生遴选面试考核细则

未来技术学院遴选面试考核过程依据本细则进行，未尽事宜由未来技术学院负责解释。

第一条 未来技术学院组织由来自专业学院的专家组成的专家组进行面试，专家组成员（以下简称“面试专家”）数应不少于三人。

第二条 面试总分 100 分，面试专家从学习能力（40%）、科创能力（40%）、其他（包括个人专长爱好及其他方面能力素质等）（20%）三个方面对进入面试环节的学生进行考核。

第三条 学习能力主要根据学生高考成绩、进入大学后学习成绩、外语考试成绩等评定。

第四条 科创能力主要考察学生高中、大学科技竞赛成果，发表学术论文、参与科研项目等情况，其中，高中竞赛考察数学、物理、化学、生物、信息五个领域，竞赛名单参考《2021—2022 学年面向中小学生的全国性竞赛活动名单》，大学期间科创能力主要考察《哈尔滨工业大学本科生学科竞赛加分项目一览表（2022 年 2 月 23 日校推免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审议通过）》中所列项目获奖情况及大一年度项目等科创项目情况。

第五条 面试专家根据学生面试情况进行打分，面试结果按面试专家打分平均值由高至低排序。

第六条 专家组根据面试结果确定拟录取人员，进行公示后确认最终录取人员。